

启隆政〔2017〕58号

启东市启隆镇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方案

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减量工作，是我镇生态文明建设的主要内容，也是主动融入上海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重要举措。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营造和谐生态环境。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倡导低碳生活。进一步促进垃圾分类全过程化，注重垃圾分类减量的长效性和实效性。按照源头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总要求，通过找准重点，突破难点，制定科学的分类方法，探索建立“户分类投放、镇回收清运、湿垃圾生化处理、有机肥料入田”的垃圾收运处理体系。

二、工作目标

大力开展垃圾分类减量活动，引导居民养成爱护环境、勤俭节约、物尽其用、减少废弃的文明生活习惯，促进源头

减量和资源利用。不断加大农村分类减量设施设备投入，完善分类收集体系，建成相关产业配套及资源回收网络。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和分类处置，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健康成熟运作。

三、主要任务

（一）加大宣传、营造氛围

1、加强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微信、宣传栏、广告、倡议书、垃圾分类减量宣传画、手册等多种形式，做好普及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的知识，提高居民垃圾分类减量常识，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2、开展专业培训。对社区干部、垃圾收集员、志愿者等重点人员通过学习、培训、交流、调研等方式，提高政策和业务能力，规范垃圾减量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的宣传、指导行为、熟悉垃圾分类方法。

3、加大宣传引导力度。充分发挥老干部、党员干部、未成年人和广大妇女作用，在党员干部中开展“垃圾分类我先行”、“垃圾分类我包干”等活动，在未成年人中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在妇女同胞中开展“清洁家园、妇女先行”活动。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切实将垃圾减量分类知识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引导居民逐步养成爱护环境、勤俭节约、物尽其用、减少废弃的文明生活习惯。

（二）完善垃圾分类设施

根据农村垃圾分类减量处理需求，完善分类垃圾收集处置过程中的设施配套建设。

1、完善源头分类收集设备。每户居民按标准配置两个25L垃圾收集容器，实行统一采购、统一标准、统一标识、统一发放，分别用于存放“湿垃圾”和“干垃圾”，计划购置分类投放垃圾桶1500组；分类桶架子1500个；镇区商业街、菜场、居委会、学校等公共区域、垃圾收集点按照两分类要求设置分类容器240L垃圾桶101组（每组2种不同颜色的桶各2只）；

2、湿垃圾处理站配套。建造2吨湿垃圾处理能力的处理站，对全镇收集的湿垃圾进行二次分拣后粉碎发酵，产生的有机肥料入田。

3、增加运输车辆。根据现有居民居住分布特点，需购置入户收集垃圾车12辆。

（三）明确分类标准

1、湿垃圾。指可以腐烂的垃圾，包括厨余垃圾（厨房产生的食物类垃圾）及蔬菜、瓜皮果壳等。

2、干垃圾。指除可回收垃圾、有害垃圾、湿垃圾以外的各类分不清的垃圾。包括常见餐巾纸、卫生间垃圾、白色垃圾（一次性餐具、不可降解塑料袋、塑料泡沫板）污染严重的纸张、灰土、贝壳、大骨等不可回收垃圾。

3、有害垃圾。指废电池、荧光灯管、灯泡、过期药品、农药瓶等对人体健康有害及对环境有危害的垃圾。

4、建筑垃圾。指不定量产生的废弃陶瓷品、建筑垃圾和泥沙砖块碎石土渣等建筑垃圾。

（四）细化分类收运

农村生活垃圾采用户定点分类、保洁员、保洁公司统一收集分别转运，市处理的方式进行处理。

1、农户定点分类投放。居民按照上述的分类标准将生活垃圾进行准确分类、投放指制定的垃圾桶。

2、“建筑垃圾”由农户自行送至各社区设置的垃圾堆放点或由居委会负责运输。进行资源化利用，主要用于保塌、修补破损的路面、或居民用于地面硬化等。

3、“可回收垃圾”倡导村民自行分类、存放、出售，引导居民和经营人员将尽可能回收利用的垃圾定点定时回收。

4、“有害垃圾”由镇设置有害垃圾集中收集点，条件许可下，采取“以旧换新、实物兑换、有偿回收”等激励措施，激励居民主动参与有害垃圾的回收。

5、“生产垃圾”由镇政府出台政策积极鼓励农民秸秆还田，增强土地肥力，零星生产垃圾由居民投放至指定地点，镇专职生产垃圾收集车定时清运。

6、镇统一转运。经“二次分拣”后由镇统一收集运输至镇垃圾中转站和湿垃圾处理站。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领导、明确责任。要充分认识加强农村垃圾减量化处理的必要性、重要性，要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措施及方案、形成机制、明确工作任务和工作目标，深入一线开展工作，将推进农村垃圾分类减量处理工作的各项责任落到实处，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工作格局。在镇政府主导下，采用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增强工作合力和行动力，共同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二）构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机制

1、完善农村垃圾分类减量管理体制。制定农村垃圾组织实施考评办法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和资源化处理的考核指标等规定，使分类工作开展有序可循。

2、建立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的引导机制。通过宣传教育、制定村规民约，规范和约束居民卫生行为，引导居民自觉参与垃圾分类，提高居民的垃圾分类意识。

3、建立健全卫生评比制度。建立针对农村居民与家庭的卫生评比制度，在农村设卫生监管员，定期对家庭垃圾分类工作的检查，并进行合理的奖惩处理。

4、建立部门监管机制。要加强对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的监管，把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作为工作考核的依据，通过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做法，推动农村生活分类减量有效开展。

（三）建立信息统计和报送制度。各社区单位要指定人员加强对设施设备配置、资金投入、居民知晓率、参与率、分类情况、减量效果等数据的统计工作，为推广垃圾减量分类工作提供决策依据。镇政府要设立投诉电话、信箱等，广泛听取居民有关垃圾减量分类的批评建议，提高垃圾减量分类水平。

（四）加强督查，细化考核。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运行机制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考核指标，明确建设和管理的责任主体，建立农村垃圾分类减量处理单项考核，加强督查考核，对工作推进快、质量高、运行好的社区、单位给予通报表彰，对重视不够、推进不力的给予通报和曝光，保洁人员分类减量工作纳入日常考评，并结合考评结果予以奖惩。

（五）加大投入，建立体系。为了确保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经费落实，启隆镇人民政府设立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工作宣传、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的新增更新、日常运营、教育培训以及考核奖励经费等，镇财政把生活垃圾分类经费列入每年镇财政预算，明确设施任务的投入和生活垃圾分类减量经费的支出和拨款渠道，确保专款专用。

启东市启隆镇人民政府

2017 年 12 月 11 日